

轉發方式	111年1月10日	收 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電子	第 008 號	
<input type="checkbox"/> 平信		
<input type="checkbox"/> 掛號		

##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

地 址：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  
聯 絡 人：朱肇安  
電 話：(02)2311-7722#6307  
電子郵件：chaoan.chu@epa.gov.tw

241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61號3樓

受文者：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1年1月7日

發文字號：環署空字第 1100083304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貴會建議本署補助汽車運輸業者購買環保六期車輛案，復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復貴會110年12月29日（110）全國路貨字第067號函。
- 二、本署推動一至三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補助方案（以下簡稱補助方案），藉由經濟誘因使車主提早淘汰老舊柴油車，加速改善移動污染源，其中車主於111年12月10日前完成一至三期大型柴油車汰換（含汰舊換五、六期大型柴油新車及汰舊換中古大型柴油車等）並提出申請補助者，最高有新臺幣（下同）60萬元補助，合先敘明。
- 三、另為降低車主購車壓力，本署除已協調財政部提供貨物稅減徵，最高40萬元外，並提供一至三期大型柴油車汰舊換新之低利貸款及信用保證等多元優惠方案，目前已有八大公股銀行、永豐銀行、聯邦銀行、玉山銀行及上海銀行等12家銀行可配合政策辦理低利信貸及利息補助相關業務。
- 四、綜上，本署推動補助方案已包含汰舊換購六期大型柴油車，請貴會多加宣導利用，各項補助資訊，請至本署「



移動污染源管制網」(網址：<https://mobile.epa.gov.tw/>)  
查詢。

正本：中華民國汽車路線貨運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副本：

署長張子敬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  
授權單位主管決行